

## 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簡章

### 一、 依據：

- (一)國民教育法其相關規定。
- (二)教育部頒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才能班學生入學鑑定參考原則。

### 二、 招生項目及名額：

- (一)足球專長：正取 25 名，備取 3 名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- (二)網球專長：正取 2 名，備取 1 名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
### 三、 報名資格：

- (一)足球專長：國民小學六年級具有足球專長或對足球有興趣者，限男性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- (二)網球專長：國民小學六年級具有網球專長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
### 四、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9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7：00 止。

### 五、 報名地點：花蓮縣立美崙國中學務處（地址：花蓮市化道路 40 巷 1 號）。

### 六、 聯絡人：體衛組長 許智翔老師 TEL：8223537 轉 122

足球教練 黃鈺龍教練 0911-339936

網球教練 鍾安太教練 0935-738415

### 七、 報名手續：

- (一)繳交報名表(可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或本校網站下載)。
- (二)二吋半身相片兩張(浮貼於報名表上)。

### 八、 報名方式：1. 現場報名：於報名期間，親自或委託至本校學務處報名。

- 2. 通訊報名：個人或各校填妥報名表及相關資料，於報名截止日前以掛號寄至本校學務處，報名日期以郵戳為憑。

3. 網路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slyTQ4svChJf5nZq7>

九、甄試時間：109年4月22日（星期三）14：00~17：00。

十、甄試報到地點：本校學務處。

十一、甄試地點：美崙國中足球場及網球場

十二、甄試項目：

（一）足球專長：1. 基本體能 20%    2. 專長技術 20%

3. 團體對抗 40%    4. 口試 20%

（二）網球專長：1. 基本體能 40%    2. 專長技術 60%

十三、錄取標準：依各項測驗結果，經甄選審查會議通過後錄取之。

十四、放榜日期及地點：109年4月24日（星期五），於本校網頁及公佈欄公告。

十五、備註：網球專長不提供住宿，學區內足球專長選手可選擇住宿。

十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為配合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，請考生提前到達考場。

（二）若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者，請配合留在家中，不得應試，且無補考措施。

（三）請考生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，並於考試當日出具健康聲明切結書（附件一），如有發燒及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應主動告知工作人員，並應自備口罩且主動配戴。

十七、本簡章依據本校體發會審議通過，報請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報名表

照片 2 張浮貼			姓 名		
			生日： 年 月 日		身份證字號
			畢業國小		報 考 項 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足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球
聯 絡 人	與學生關係	家 電 裡 話	手 機	地 址	
足球專長位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後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守門員			身高：           cm    體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kg		
切 結 書					
<p>本人經家長同意報考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體育班甄選。倘能錄取，除無條件接受指導訓練，並代表學校參加各項比賽，以爭取最高榮譽外，願加強行為道德之修養。若有任何不良行為，經查屬實，願接受最嚴厲之處分。倘不再接受訓練指導或不代表學校參加比賽時，則願接受退隊及轉回原學區學校就讀，絕無異議。</p>					
謹此					
家長簽章：			學生簽章：		

推薦教練簽名： \_\_\_\_\_

聯絡人：體衛組長 許智翔老師    TEL：8223537 轉 122

足球教練 黃鈺龍教練    0911-339936

網球教練 鍾安太教練    0935-73841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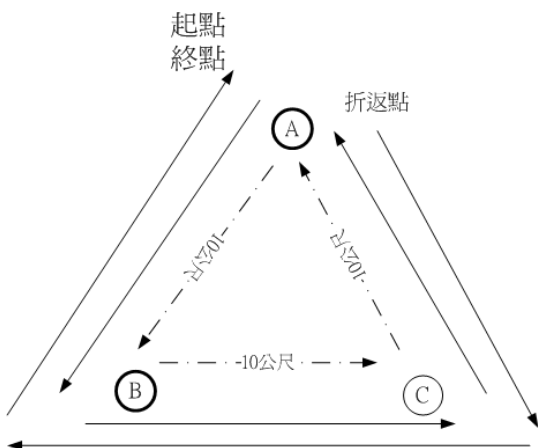
# 花蓮縣立美崙國中體育班足球專長招生考試術科內容

## 一、基本體能 20%

1、10 公尺跑x2 (取最佳成績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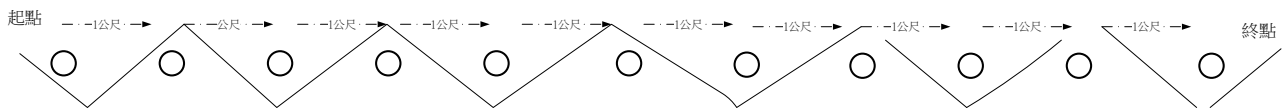
2、30 公尺跑x2 (取最佳成績)

3、三角型折返跑x2 (取最佳成績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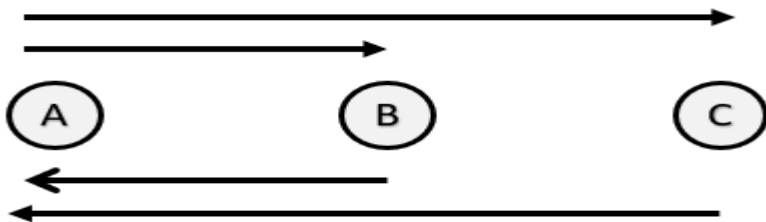


## 二、專長技術 20%

1、S 型盤球x2 (取最佳成績)



2、折返盤球x2 (取最佳成績)由 A 點盤球到 B 點折返至 A 點，再由 A 點盤球至 C 點折返至 A 點，標誌盤間距各五公尺。



## 三、團體對抗賽 40%

## 四、口試：20%

# 花蓮縣立美崙國中體育班網球專長招生考試術科內容

## 一、基本體能

1. 立定跳遠 (10%)
2. 10公尺折返跑×2 (20%)
3. 一分鐘仰臥起坐 (10%)

## 二、專長技術

1. 單打對打 (40%)

※依全國網球排名積分分列種子，採循環賽，搶七分制。

2. 技術表現 (20%)

注意事項：請自備球拍、運動服及甄選需用器材，甄選用球由甄選委員會提供。

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

成績複查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考生姓名		聯絡電話	
申請複查 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足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球		

考生本人簽名蓋章： \_\_\_\_\_

考生家長簽名蓋章： \_\_\_\_\_

- 一、 申請日期：至 109 年 4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17:00 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 申請手續：請按下列規定辦理，否則不予受理：
  - 請填妥本表向本校體衛組提出申請。
  - 繳交 35 元回郵信封一個，並填妥收件人資料。
  - 繳交複查費每科 50 元。
  - 複查僅核對成績登錄及計算後總分有無錯誤，複查以一次為限，並不得要求影印。

## 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\_\_\_\_\_參加貴校舉辦之體育班甄選考試，確定於109年4月8日以後未曾前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局公告之二級以上流行地區，亦非屬衛生福利部須「居家隔離」及「居家檢疫」之對象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上責任。

此致

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考生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監護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